

淄博太极工业搪瓷有限公司年产3千吨不锈钢药化设备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6月30日，淄博太极工业搪瓷有限公司根据《年产3千吨不锈钢药化设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淄博太极工业搪瓷有限公司年产3千吨不锈钢药化设备建设项目，位于淄博市桓台县果里工业园泰山路100号。占地面积7500m²，总建筑面积7100m²。项目建设生产车间2座，根据生产需要配套建设公用、辅助、环保等工程。项目西侧是秦山路，北侧是工厂，东侧是工厂，南侧是工厂。

项目环评主要生产设备有数控车床1台、CO₂保护焊机10台、操作平台2台、电动单梁超重机6台、桥式起重机2台、管板焊机1台、管对接焊机1台、变压器1台、吊钩抛丸机1台、X射线探伤机2台、脉冲除尘器1台、移动式烟尘净化器6台等共计34台。验收期间项目实际建设数控车床1台、CO₂保护焊机10台、操作平台2台、电动单梁超重机6台、桥式起重机2台、管板焊机1台、管对接焊机1台、变压器1台、抛光机3台、X射线探伤机2台、移动式烟尘净化器10台、自动焊机3台、直缝焊机1台，共43台，产能3千吨/年。

项目工艺流程如下：

原环评工艺为：原料主要为外购的不锈钢钢材，加工前原料经过质检科严格检验合格后进入生产车间，根据产品组成安排生产班组进行划线下料、坡口制作、组对装配、焊接、抛光等生产工序。抛光完成经检验合格后成品入库。实际上原材料检验、焊材烘干、划线下料、坡口制作工序依托厂区现有车间制作加工完成，本次验收项目工艺主要为焊接、组装、抛光工序。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有关规定，淄博太极工业搪瓷有限公司委托山东美陵中联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编制《年产3千吨不锈钢药化设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年9月8日取得了桓台县环境保护局“关

于淄博太极工业搪瓷有限公司年产3千吨不锈钢药化设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桓环许字[2017]657号）。项目于2017年10月开工建设，2018年2月竣工，2018.3.15-2018.4.13调试运行。2018年04月24日-04月25日淄博太极工业搪瓷有限公司委托山东华一检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报告编号：HYH1804200），并根据检测报告编写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项目未申领排污许可证，从立项到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3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5万元，约占投资额0.83%。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淄博太极工业搪瓷有限公司年产3千吨不锈钢药化设备项目（本次验收不包含探伤室，单独验收），包括本项目的建设性质、地点、内容、规模、总平面布置与环评文件及批复的一致性。核查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包括废水、废气、厂界环境噪声以及固体废物的排放控制措施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勘查，本建设项目与原环评评价内容部分设备不一致，本项目未安装吊钩抛丸机及配套的脉冲除尘器，新增3台抛光机替代吊钩抛丸机、增加4台移动式烟尘净化器、新增3台自动电焊机、1台直缝焊机。抛光机抛光过程中产生颗粒物经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环评中原材料检验、焊材烘干、划线下料、坡口制作工序实际依托厂区现有车间制作加工完成，本次验收项目工艺主要为焊接、组装、抛光工序，产能3千吨/年不变，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吸粪车统一清运。

（二）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及抛光过程产生颗粒物。

（三）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为车床、电焊机、抛光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在选用低噪声设备的同时，通过密封、减振、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影响。

（四）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是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及下脚料。

（五）辐射

本次验收不包含探伤室，单独验收。

（六）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无。

2、在线监测装置

无。

3、其他设施

无。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废水治理设施

项目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吸粪车统一清运。

2、废气治理设施

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及抛光过程产生颗粒物。

本项目抛光过程中产生的少量颗粒物，抛光过程产生金属颗粒物经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本项目在焊接工序会产生的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依据验收监测结果，监测期间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颗粒物： $1.0\text{mg}/\text{m}^3$ ）。

3、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车床、电焊机、抛光机等，在选用低噪声设备的同时，通过密封、减振、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影响。

监测结果表明各厂界昼夜间噪声值预计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是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及下脚料。下脚料收集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存放在厂区内垃圾箱，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5、辐射防护设施

无。

（二）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 废水

项目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吸粪车统一清运。

2.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颗粒物 2 天监测最大浓度为 $0.417\text{mg}/\text{m}^3$ ，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3.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四周厂界昼间噪声在 55.4-57.8dB(A) 之间，夜间噪声在 46.2-48.3dB(A) 之间，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区标准（昼间：60（A），夜间 50（A））要求。

4. 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是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及下脚料。下脚料收集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存放在厂区内垃圾箱，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5. 辐射

本次验收不包含探伤室，单独验收。

6. 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原环评烟（粉）尘排放总量为 $0.0508\text{t}/\text{a}$ ，实际为无组织排放，无须申请总量。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所在地理区域无敏感保护目标，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根据项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不对周边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等的环境质量产生影响。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达标排放，对环境空气影响不大。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声环境功能区排放标准，达到验收执行标准。

六、验收结论

公司设立了环保管理机构，且环保规章制度完善。现场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标识清楚，符合国家有关规章制度要求。项目验收组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号）所规定的验收要求，对该项目逐一对照核查，其中环保设施已按要求完全落实。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数据，环保设施运行效果正常，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验收组一致认为本项目符合环保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

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如遇异常情况，要及时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并如实记录备查。

2、加强清洁生产管理，减少无组织颗粒物排放，确保环保设施安全稳定运行。

八、验收人员信息

项目验收工作组成员信息见附件。

淄博太极工业搪瓷有限公司

2018年6月30日